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

董事會召開日期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宣佈本公司之董事會會議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星期五) 舉行，藉以 (其中包括) 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業績，以及考慮派發中期股息之建議 (如適用)。

承董事會命

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首席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張偉雄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邱德根先生、丹斯里拿督邱達昌、邱達成先生及Craig Grenfell Williams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邱裘錦蘭女士及邱達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劍吟先生、陳國偉先生及王敏剛先生。